

关于恩平市大槐镇锦新村委会分界龙、大槐村委会和叉坑（大槐镇大槐服务区）
规划总平面设计方案（调整方案）的公示

我局收到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报来位于恩平市大槐镇锦新村委会分界龙、大槐村委会和叉坑（大槐镇大槐服务区）规划总平面设计方案（调整方案）的审核申请。为了进一步推进规划公示制度，充分听取社会各界对关于恩平市大槐镇锦新村委会分界龙、大槐村委会和叉坑（大槐镇大槐服务区）规划总平面设计方案（调整方案）的意见和建议，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规定，现对相关事项公示如下：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区位：恩平市大槐镇锦新村委会分界龙、大槐村委会和叉坑。
- 2、用地性质：区域交通设施、商业用地。
- 3、用地规模：东区规划用地面积：140878.37平方米（211.3176亩）；西区规划用地面积：40209.52平方米。
- 4、建设单位：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
- 5、规划方案调整说明：

该项目位于恩平市大槐镇锦新村委会分界龙、大槐村委会和叉坑，规划用地性质为区域交通设施、商业用地。东区规划用地面积：140878.37平方米（211.3176亩），建设用地面积：140878.37平方米（211.3176亩）；西区规划用地面积：40209.52平方米（60.3143亩），建设用地面积：40209.52平方米（60.3143亩）。原规划总平面设计方案和东区服务楼于2018年4月已报批，现开发单位为进一步优化完善服务区的配套设施，申请调整东区服务楼的建筑布局，调整后东区技术经济指标为：东区总建筑面积为315111.5平方米（其中：计容积率建筑面积由原305584.5平方米调整为305445.3平方米，不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由原9527平方米调整为9666.2平方米），商业建筑面积由原291191.2平方米调整为291052平方米；超高增计建筑面积由原8795平方米调整为8934.2平方米；其他指标不变。

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 （1）、东区服务楼一层商铺和内走道布局调整；
- （2）、东区服务楼二层一区建筑布局调整；
- （3）、东区服务楼内部部分建筑布局调整为补风井、东侧雨棚出挑长度变长；

（4）、东区服务楼外轮廓作相应调整，建设规模由原24180.7平方米调整为24510平方米（其中计容建筑面积由原15385.6平方米调整为15575.8平方米，不计容建筑面积由原8795平方米调整为8934.2平方米），建筑基底面积由原13388平方米调整为13402平方米。

现给予公示（详见附图）。

二、公示时间：2021年5月13日—2021年5月22日。

三、公示地点：恩平市自然资源局信息栏、项目现场、网上公示网址：<http://www.enping.gov.cn/gzjg/epszrzyj/ghgs/index.html>。

四、凡与以上申请事项之间有利害关系的，可在公示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局提出申述。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上述权利。

五、有效反馈意见方式：书面意见并写明真实联系人姓名、电话、联系地址。

特此公示。

联系人：黄先生

联系地址：恩平市恩城西门路18号

咨询电话：（0750）7812882